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對本通函的任何內容或應採取的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全部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的H股，應立即將本通函及所附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與回條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OOMLION 中 聯 重 科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7)

- (1) 建議派發股利
 - (2) 續聘國際核數師和境內核數師
 - (3) 向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
 - (4) 為促進開展融資租賃業務提供擔保額度
 - (5) 為按揭業務提供擔保額度
 - (6) 開展保兌倉業務
 - (7) 對本公司子公司提供擔保
 - (8) 進行低風險投資理財業務
 - (9) 開展金融衍生品業務
 - (10) 日常關聯交易
 - (11) 建議發行中期票據
 - (12) 符合公司債券發行條件
 - (13) 建議發行公司債券
 - (14) 授權全權辦理發行公司債券相關事宜
 - (15) 建議修改公司章程
- 及
- (16) 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將於2018年6月29日(星期五)下午2時正在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公司辦公大樓多功能會議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49至53頁。本公司將於2018年6月29日(星期五)下午3時30分在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公司辦公大樓多功能會議廳舉行H股類別股東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54至56頁。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務請細閱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並按隨附的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印列的指示填妥並交回表格。H股持有人無論親身或以郵寄方式送交，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表格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閣下填妥並交回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閣下如欲親身或由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須於2018年6月9日(星期六)或之前填妥有關回條，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H股持有人適用)。

* 僅供識別

2018年5月14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4
1. 引言.....	5
2. 建議派發股利	5
3. 續聘國際核數師和境內核數師	7
4. 向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並授權董事長簽署所有相關融資文件.....	7
5. 為開展融資租賃業務提供擔保額度	7
6. 為按揭業務提供擔保額度.....	9
7. 批准及授權中聯工業車輛公司開展保兌倉業務.....	11
8. 批准及授權中聯重機公司開展保兌倉業務.....	13
9. 向本公司子公司提供擔保.....	16
10. 進行低風險投資理財業務.....	30
11. 開展金融衍生品業務.....	32
12. 日常關聯交易	35
13. 擬發行中期票據融資.....	39
14. 本公司符合公司債券發行條件	41
15. 擬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本公司債券.....	41
16. 授權全權辦理本次公司債券相關事宜.....	43
17. 修改《公司章程》.....	44
18. 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	47
19. 以投票方式表決	47
20. 推薦意見.....	48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49
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54

釋 義

在本通函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管理辦法》」	指	《公司債券發行與交易管理辦法》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18年6月29日（星期五）下午2時正在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公司辦公大樓多功能會議廳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不時修訂的公司章程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現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交易的內資股
「A股股東」	指	A股持有人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公司債券」	指	本公司擬發行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的公司債券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本公司」	指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1993年12月29日在第八屆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第五次會議上通過、1994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釋 義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現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交易的境外上市外資股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H股記錄日」	指	2018年7月11日(星期三)，即董事會確定用以釐定H股股東獲發股利權利的日期
「H股類別股東大會」	指	將於2018年6月29日(星期五)下午三時三十分在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公司辦公大樓多功能會議廳舉行的H股類別股東大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指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18年5月10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中期票據」	指	本公司擬發行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的中期票據
「合格投資者」	指	符合《管理辦法》規定的合格投資者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地區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第二則公告」	指	本公司於2018年3月29日就建議宣派股利而發出的公告
「《證券法》」	指	中國《證券法》

釋 義

「股份」	指	A股和H股，或視乎文義而定，可指其中一類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圳《上市規則》」	指	深交所《股票上市規則》
「深交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子公司」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中聯環境」	指	長沙中聯重科環境產業有限公司
「中聯財務」	指	中聯重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中聯融資租賃(北京)」	指	中聯重科融資租賃(北京)有限公司
「中聯融資租賃(中國)」	指	中聯重科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中聯重機公司」	指	中聯重機股份有限公司
「中聯工業車輛公司」	指	中聯重科安徽工業車輛有限公司

ZOOMLION

中聯重科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7)

董事會成員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詹純新博士

非執行董事：

胡新保先生

趙令歡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嵩正先生

黎建強先生

劉桂良女士

楊昌伯先生

敬啟者：

註冊辦事處

中國湖南省長沙市

銀盆南路361號

- (1)建議派發股利
- (2)續聘國際核數師和境內核數師
- (3)向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
- (4)為促進開展融資租賃業務提供擔保額度
- (5)為按揭業務提供擔保額度
- (6)開展保兌倉業務
- (7)對本公司子公司提供擔保
- (8)進行低風險投資理財業務
- (9)開展金融衍生品業務
- (10)日常關聯交易
- (11)建議發行中期票據
- (12)

* 僅供識別

董事會函件

1. 引言

本通函(當中包含本函件)旨在向閣下發送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為閣下提供所有合理所需的資料,使閣下能就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的決議案作出有資料根據的決定。

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多項普通決議案,審議及批准(其中包括):(1)本公司2017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2)2017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3)本公司2017年度財務決算報告;(4)A股2017年度報告的全文及摘要;(5)H股2017年度報告;(6)本公司2017年度利潤分配預案;(7)續聘本公司2018年度國際核數師和境內核數師;(8)向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9)為促進開展融資租賃業務提供擔保額度;(10)為按揭銷售業務提供擔保額度;(11)批准及授權中聯工業車輛公司開展保兌倉業務;(12)批准及授權中聯重機公司開展保兌倉業務;(13)本公司向其24家子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人民幣89.3億元的擔保;(14)本公司進行低風險投資理財業務,投資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15)本公司開展金融衍生品業務,名義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90億元;及(16)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關聯交易。

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多項特別決議案,審議及批准(其中包括):(1)建議發行中期票據;(2)本公司公司債券發行條件;(3)建議發行公司債券;(4)股東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辦理發行公司債券相關事宜;及(5)建議修改公司章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49至53頁。

H股類別股東大會將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審議及批准建議修改公司章程。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54至56頁。

2. 建議派發股利

謹此提述第二則公告。

I. 建議派發股利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普通決議案,審議並酌情通過就A股股東及H股股東相關記錄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登記在冊的股東持有的每股已發行股份宣派與支付股利。根據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794,048,075股(包括共6,405,840,989股A股、共1,388,207,086股H股),並假設由2017年12月31日至A股股東記錄日及H股股東記錄日期間,A股總數及H股總數並無變化,則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794,048,075股。於A股股東記錄日及H股股東記錄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登記在冊的股東將就已發行股份而共獲發人民幣15.59億元股利(含稅)。

董事會函件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與實施條例以及其他相關規定，本公司向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17年度股利前，須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受託人或其他團體及組織名義）登記的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因此，其應得之股利將被預扣企業所得稅。扣除上述應繳納的企業所得稅後，應付予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的現金股利為每股人民幣0.18元（僅供參考）。現金股利將以港元支付予H股股東。

根據《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對通過深港通投資H股的內地個人股東（該等H股股份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登記，由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作為名義持有人持有）派發末期股利時，本公司將按照2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對通過深港通投資H股的內地證券投資基金股東（該等H股股份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登記，由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作為名義持有人持有）派發末期股利時，本公司將按照2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對通過深港通投資H股的內地企業股東（該等H股股份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登記，由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作為名義持有人持有）派發末期股利時，本公司將不會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應納稅款由內地企業股東自行申報繳納。其中，內地企業股東連續持有H股滿十二個月取得的股利免徵企業所得稅。

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不準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對代扣代繳安排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承擔責任，亦不會受理。建議股東就彼等持有及出售H股所涉的中國稅務、香港稅務及其他稅務影響，諮詢稅務顧問。

II. 截止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H股股東獲得股利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18年7月6日（星期五）至2018年7月11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的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可獲派股利，H股股東必須於2018年7月5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

有關建議派發股利的相關決議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6項普通決議案中。

3. 續聘國際核數師和境內核數師

經2017年6月27日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本公司分別聘任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境內核數師和國際核數師。將會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批准分別續聘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18年度的境內核數師和國際核數師的普通決議案，任期直到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授權本公司管理層釐定其審計費。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審計費用和內審費用分別共約人民幣230萬元和人民幣380,000元，支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費用共約人民幣843萬元。

I. 被擔保人基本情況

被擔保人為信譽良好，並經銀行審核符合融資條件且與本公司不存在關聯關係的客戶。

II. 擔保的主要內容

保證方式為基於融資租賃貸款設備(標的物)的回購擔保。

III. 擔保授信的風險管控措施

在風險控制上，本公司將嚴格把控融資租賃售客戶的資質，從資信調查、業務審批手續完備性等各方面嚴格控制，降低擔保風險。主要措施如下：

1. 制定融資租賃業務管理辦法管理與監控融資租賃業務流程；
2. 根據上述管理辦法，明確每家客戶的授信及管控方案，監督客戶信用資源的規模、風險、周轉效率等；
3. 設立風險預警線與管控底線，並進行月度監控，根據對客戶能力的分析，推動、幫扶其風險控制能力提升。如達到預警線，將介入督促處置風險；
4. 根據上述管控流程及要求，建立相應的信用授信業務風控流程及處理預案，由本公司信用管理部門組織協同；及
5. 由本公司組織建立融資租賃業務簽約前的評審流程，在確認已建立可行的風險控制流程及預案，客戶已簽署合格的反擔保協議，相應協議文件通過法務部門合規審核的情況下，由有權簽字人統一對外簽約。

IV. 協議簽署

本次擔保事項尚未簽署相關協議，將在業務實際發生時，按本公司相關規定流程進行審核後再行簽署。

董 事 會 函 件

V. 融資租賃業務累計對外擔保數量

董事會函件

2. 根據上述管理辦法，明確每家客戶的授信及管控方案，監督客戶信用資源的規模、風險、周轉效率等；
3. 設立風險預警線與管控底線，並進行月度監控，根據對客戶能力的分析，推動、幫扶其風險控制能力提升。如達到預警線，將介入督促處置風險；
4. 根據上述管控流程及要求，建立相應的信用授信業務風控流程及處理預案，由本公司信用管理部門組織協同；及
5. 由本公司組織建立按揭業務簽約前的評審流程，在確認已建立可行的風險控制流程及預案，客戶已簽署合格的反擔保協議，相應協議文件通過法務部門合規審核的情況下，由有權簽字人統一對外簽約。

IV. 協議簽署

本次擔保事項尚未簽署相關協議，將在業務實際發生時，按本公司相關規定流程進行審核後再行簽署。

V. 按揭業務累計對外擔保數量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為按揭客戶提供的擔保餘額為人民幣219,887.94萬元，約佔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淨資產的5.85%，無違規對外擔保行為。

VI. 審議事項

1. 授權本公司繼續開展按揭銷售業務，並為按揭銷售業務提供回購擔保。
2. 該授權有效期為自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之日止。

有關建議對按揭業務提供擔保額度的相關決議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10項普通決議案中。

7. 批准及授權中聯工業車輛公司開展保兌倉業務

根據中聯工業車輛公司經營發展的需要，為加速資金回籠、減少拖欠貨款、降低經營風險，結合中聯工業車輛公司2018年度經營規劃，公司擬批准及授權中聯工業車輛公司開展總額不超過人民幣7,000萬元、為期不超過6個月的保兌倉業務。

I. 保兌倉業務情況介紹

保兌倉，是指銀行向生產企業(賣方)及其經銷商(買方)提供的以銀行承兌匯票為載體的金融服務。具體操作方式是：銀行向經銷商(買方)收取一定比例(最低不少於30%)的承兌保證金，銀行開出以經銷商(買方)為付款人、生產企業(賣方)為收款人的銀行承兌匯票，專項用於向生產企業(賣方)支付貨款。經銷商(買方)每次提貨需先向銀行交存貨物對應金額的保證金，銀行在經銷商(買方)存入保證金的額度以內簽發發貨通知，生產企業(賣方)只能憑銀行簽發的發貨通知確定的發貨金額向經銷商(買方)發貨。經銷商(買方)實現銷售以後向銀行續存保證金，銀行再次簽發發貨通知，如此循環操作，直至保證金餘額達到或超過銀行簽發的銀行承兌匯票金額。承兌匯票到期時，如保證金餘額低於承兌匯票金額，則由生產企業(賣方)補足承兌匯票與保證金的差額部分給銀行。

II. 擬開展業務情況概述

(一) 額度及擔保額度

中聯工業車輛公司擬與有關金融機構、經銷商合作開展保兌倉業務，保兌倉額度為人民幣7,000萬元，中聯工業車輛公司為經銷商提供連帶擔保責任額度不超過人民幣4,900萬元(即，經銷商繳付承兌保證金數額與保兌倉額度之差)，擔保期限依據合同約定。

(二)保兌倉協議主要內容

中聯工業車輛公司、經銷商與合作銀行簽訂《保兌倉業務三方合作協議》，協議主要內容包括：

1. 融資方式

根據經銷商申請及經銷商提供中聯工業車輛公司、經銷商雙方的《購銷合同》及業務貿易背景等資料，經合作銀行審查通過，合作銀行為經銷商提供銀行承兌匯票專項用於購買中聯工業車輛公司貨物。

經銷商申請開立銀行承兌匯票的同時，須按最低不少於票面金額的30%的標準向合作銀行交存初始保證金。

2. 提貨規則

經銷商每次提取《購銷合同》項下的貨物時，需向合作銀行提出申請，並填寫《提貨申請書》。同時向經銷商在合作銀行開立的保證金賬戶中存入相當於該次提貨金額的保證金。合作銀行核對經銷商繳存的保證金數額後，向中聯工業車輛公司發出《提貨通知書》。

中聯工業車輛公司收到合作銀行出具的《提貨通知書》後，向合作銀行發出《提貨通知書收到確認函》，同時按照合作銀行的通知金額向經銷商發貨。

3. 銀行承兌匯票到期

在每張匯票到期日前10日內，如果合作銀行對於經銷商的授信融資額度超過其出具的《提貨通知書》或發放給經銷商的提貨權憑證中載明的累計金額，即合作銀行出具的《提貨通知書》或發放給經銷商的提貨權憑證中載明的累計金額小於承兌匯票的票面金額時，合作銀行有權向中聯工業車輛公司發出《退款通知書》。

中聯工業車輛公司收到《退款通知書》後，應按《退款通知書》的要求將承兌匯票的票面金額與《提貨通知書》中載明的累計金額的差額退還給合作銀行。

(三)對擬開展保兌倉業務經銷商的要求

為確保本公司利益不受損害，中聯工業車輛公司對擬開展前述業務的經銷商提出如下要求：

1. 依法註冊，有固定的經營場所；
2. 經銷商及主要負責人銀行信用記錄良好，非全國失信被執行人且無相應的法律糾紛；
3. 無挪用中聯工業車輛公司資金情況，無重大損害中聯工業車輛公司利益的行為；
4. 有一定的資產及措施為中聯工業車輛公司實際擔保額提供反擔保。

III. 審議事項

1. 授權中聯工業車輛公司與有關金融機構、經銷商合作開展上述保兌倉業務。
2. 授權中聯工業車輛公司管理層代表中聯工業車輛公司簽署上述保兌倉業務相關合作協議。該授權有效期為自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之日止。

有關建議授權中聯工業車輛公司開展保兌倉業務的相關決議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11項普通決議案中。

8. 批准及授權中聯重機公司開展保兌倉業務

根據中聯重機公司經營發展的需要，為加速資金回籠、減少拖欠貨款、降低經營風險、促進產品的銷售，結合中聯重機公司2018年度經營規劃，本公司擬批准及授權中聯重機公司開展總額不超過人民幣8億元、為期不超過六個月的保兌倉業務。

I. 保兌倉業務情況介紹

保兌倉，是指銀行向生產企業(賣方)及其經銷商(買方)提供的以銀行承兌匯票為載體的金融服務。具體操作方式是：銀行向經銷商(買方)收取一定比例(最低不少於30%)的承兌保證金，銀行開出以經銷商(買方)為付款人、生產企業(賣方)為收款人的銀行承兌匯票，專項用於向生產企業(賣方)支付貨款。經銷商(買方)每次提貨需先向銀行交存貨物對應金額的保證金，銀行在經銷商(買方)存入保證金的額度以內簽發發貨通知，生產企業(賣方)只能憑銀行簽發的發貨通知確定的發貨金額向經銷商(買方)發貨。經銷商(買方)實現銷售以後向銀行續存保證金，銀行再次簽發發貨通知，如此循環操作，直至保證金餘額達到或超過銀行簽發的銀行承兌匯票金額。承兌匯票到期時，如保證金餘額低於承兌匯票金額，則由生產企業(賣方)補足承兌匯票與保證金的差額部分給銀行。

II. 擬開展業務情況概述

(一) 額度及擔保額度

中聯重機公司擬與有關金融機構、經銷商合作開展保兌倉業務，保兌倉額度為人民幣8億元，中聯重機公司為經銷商提供連帶擔保責任額度不超過人民幣5.6億元(即，經銷商繳付承兌保證金數額與保兌倉額度之差)，擔保期限依據合同約定。

(二) 保兌倉協議主要內容

中聯重機公司、經銷商與合作銀行簽訂《保兌倉業務三方合作協議》，協議主要內容包括：

1. 融資方式

根據經銷商申請及經銷商提供中聯重機公司、經銷商雙方的《購銷合同》及業務貿易背景等資料，經合作銀行審查通過，合作銀行為經銷商提供銀行承兌匯票專項用於購買中聯重機公司貨物。

經銷商申請開立銀行承兌匯票的同時，須按最低不少於票面金額的30%的標準向合作銀行交存初始保證金。

2. 提貨規則

經銷商每次提取《購銷合同》項下的貨物時，需向合作銀行提出申請，並填寫《提貨申請書》。同時向經銷商在合作銀行開立的保證金賬戶中存入相當於該次提貨金額的保證金。合作銀行核對經銷商繳存的保證金數額後，向中聯重機公司發出《提貨通知書》。

中聯重機公司收到合作銀行出具的《提貨通知書》後，向合作銀行發出《提貨通知書收到確認函》，同時按照合作銀行的通知金額向經銷商發貨。

3. 銀行承兌匯票到期

在每張匯票到期日前10日內，如果合作銀行對於經銷商的授信融資額度超過其出具的《提貨通知書》或發放給經銷商的提貨權憑證中載明的累計金額，即合作銀行出具的《提貨通知書》或發放給經銷商的提貨權憑證中載明的累計金額小於承兌匯票的票面金額時，合作銀行有權向中聯重機公司發出《退款通知書》。

中聯重機公司收到《退款通知書》後，應按《退款通知書》的要求將承兌匯票的票面金額與《提貨通知書》中載明的累計金額的差額退還給合作銀行。

(三)對擬開展保兌倉業務經銷商的要求

為確保本公司利益不受損害，中聯重機公司對擬開展前述業務的經銷商提出如下要求：

1. 依法註冊，有固定的經營場所；
2. 經銷商及主要負責人銀行信用記錄良好，非全國失信被執行人且無相應的法律糾紛；
3. 無挪用中聯重機公司資金情況，無重大損害中聯重機公司利益的行為；
4. 有一定的資產及措施為中聯重機公司實際擔保額提供反擔保。

III. 審議事項

1. 授權中聯重機公司與有關金融機構、經銷商合作開展上述保兌倉業務。
2. 授權中聯重機公司管理層代表中聯重機公司簽署上述保兌倉業務相關合作協議。該授權有效期為自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之日止。

有關建議授權中聯重機公司開展保兌倉業務的相關決議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12項普通決議案中。

9. 向本公司子公司提供擔保

為加大市場開拓力度，促進公司戰略轉型及國際化發展戰略的實施，公司擬對公司的控股公司中聯重科國際貿易(香港)有限公司、中聯重科金融(香港)公司、中聯重機股份有限公司等24個子／孫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89.3億元的擔保，具體情況如下：

一、擔保情況概述

- 1、擬對Zoomlion International Trading (H.K.) Co., Limited (中聯重科國際貿易(香港)有限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30億元的擔保，主要用於在境外辦理進出口貿易結算、融資及對外擔保業務。
- 2、擬對Zoomlion capital (H.K.) Co.Limited (中聯重科金融(香港)公司)、Zoomlion Capital (Australia) Pty Ltd (中聯重科金融(澳大利亞)公司)、Zoomlion Capital (Italy) S.p.A. (中聯重科金融(意大利)公司)、Zoomlion Capital (U.S.A.) Corp. (中聯重科金融(美國)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4.5億元的擔保，主要用於在境外開展的融資租賃保理、投資及其他公司相關業務。
- 3、擬對Zoomlion Singapore Investment Holdings Pte. Ltd (中聯重科新加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0.5億元的擔保，主要用於在境外開展的投資、籌融資及其他公司相關業務。
- 4、擬對Zoomlion Brasil Industria e Comercio de Maquinas Ltda、Zoomlion ElectroMech India Private Limited、ZOOMLION HEAVY INDUSTRY RUS LLC、Zoomlion Indonesia Heavy Industry, pt、ZOOMLION HEAVY INDUSTRY(THAILAND) CO., LTD.、Zoomlion South Africa (Pty) Ltd、Zoomlion Trade (India) Pvt. Ltd.、Zoomlion pakistan(Pvt.) Ltd、ZOOMLION VIETNAM COMPANY LIMITED、Zoomlion Gulf FZE提供總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6.8億元的擔保，主要用於在境外開展的進出口貿易結算、投融資、固定資產購置及其他公司相關業務。

董事會函件

- 5、 擬對中聯重機公司、中聯重機南陵有限公司、中聯重機浙江有限公司、安徽谷王烘乾機械有限公司、河南瑞創通用機械製造有限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人民幣32億元的擔保，主要用於在境內開展的融資授信含貿易項下票據、信用證類業務及流動資金貸款、項目貸款等其他公司相關業務。
- 6、 擬對中聯重科安徽工業車輛有限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人民幣2.5億元的擔保，主要用於在境內開展的融資授信含貿易項下票據、信用證類業務及流動資金貸款、項目貸款等其他公司相關業務。
- 7、 擬對中聯重科商業保理(中國)有限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5億元的擔保，主要用於開展的以受讓應收賬款方式提供貿易融資及其他公司相關業務。
- 8、 擬對中聯財務提供總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8億元的擔保，主要用於開展的銀行貸款及票據貼現融資等相關融資業務。

具體實施時，公司可視情況決定由公司或下屬子公司為上述24個子／孫公司提供擔保，可根據與金融機構的協商簽訂相關擔保合同，並予以披露。

二、被擔保人基本情況

(一)中聯重科國際貿易(香港)有限公司

- (1) 名稱：Zoomlion International Trading(H.K.) Co.Limited
中聯重科國際貿易(香港)有限公司
- (2) 註冊地址：SUITE 406-409 4/F THREE PACIFIC PLACE 1 QUEEN'S RD
EAST HK
- (3) 法定代表人：申柯
- (4) 註冊資本：4,000,000.00美元
- (5) 業務性質：貿易公司
- (6)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孫公司(Zoomlion H.K. Holding Co., Ltd.中聯重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 (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國際貿易(香港)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214,457.51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216,954.28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2,496.77萬元；2017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55,406.20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7,170.93萬元。
- (8)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30億元

董事會函件

(二)中聯重科金融(香港)公司

- (1) 名稱：Zoomlion capital (H.K.) Co.Limited
中聯重科金融(香港)公司
- (2) 註冊地址：SUITE 406-409 4/F, THREE PACIFIC PLACE 1 QUEEN'S RD
EAST HK
- (3) 法定代表人：詹純新
- (4) 註冊資本：214,900,000.00美元
- (5) 業務性質：融資租賃業務
- (6)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孫公司 (Zoomlion H.K. Holding Co., Ltd.的全資子
公司)
- (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金融(香港)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
幣1,162,040.66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876,746.37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
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285,294.29萬元；2017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
28,727.64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31,826.29萬元。
- (8)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2億元

(三)中聯重科金融(澳大利亞)公司

- (1) 名稱：Zoomlion Capital (Australia) Pty Ltd
- (2) 註冊地址：SUITE 1 27-31 DUERDIN STREET NOTTING HILL VIC 3168.
- (3) 法定代表人：蘇用專，王科
- (4) 註冊資本：1,000.00澳元
- (5) 業務性質：融資租賃、抵押貸款務
- (6)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孫公司 (Zoomlion H.K. Holding Co., Ltd.的全資子
公司)
- (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金融(澳大利亞)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
為人民幣6,423.92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7,117.41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
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693.5萬元；2017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257.94萬
元，淨利潤為人民幣307.99萬元。
- (8)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0.5億元

(四)中聯重科金融(意大利)公司

- (1) 名稱：Zoomlion Capital (Italy) S.p.A.
- (2) 註冊地址：Via Stati Uniti d’America 26 20030 Senago (Mi), Italy
- (3) 法定代表人：蘇用專，杜毅剛
- (4) 註冊資本：4,000,000.00歐元
- (5) 業務性質：融資租賃業務
- (6)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孫公司 (Zoomlion H.K. Holding Co., Ltd.的全資子公司)
- (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金融(意大利)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39,832.89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30,576.71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9,256.18萬元；2017年1–12月營業收入人民幣2,020.4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1,166.42萬元。
- (8)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1億元

(五)中聯重科金融(美國)公司

- (1) 名稱：Zoomlion Capital (U.S.A.) Corp.
- (2) 註冊地址：550 W Duarte Rd #6, Arcadia, CA 91007

董事會函件

(六)中聯重科新加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 (1) 名稱：Zoomlion Singapore Investment Holdings Pte. Ltd
中聯重科新加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 (2) 註冊地址：8 Temasek Boulevard, #14-03A Suntec Tower Three, Singapore 038988
- (3) 法定代表人：申柯，劉慶林
- (4) 註冊資本：1,000,000.00美元
- (5) 業務性質：投資、國際貿易公司
- (6)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子公司
- (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新加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3,383.26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3,096.97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286.29萬元；2017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843.59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21.38萬元。
- (8)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0.5億元

(七)ZOOMLION BRASIL INDUSTRIA E COMERCIO DE MAQUINAS LTDA

- (1) 名稱：中聯巴西工業貿易機械公司
- (2) 註冊地址：巴西聖保羅州，因達亞圖巴市，美國公園工業區，維納斯大街694號
- (3) 法定代表人：ZHONG Qirui
- (4) 註冊資本：14,106,717.52美元
- (5) 業務性質：混凝土機械及其零配件的生產、銷售、進出口
- (6)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孫公司 (Zoomlion Luxembourg Inv Holding. S.A.控股子公司)
- (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聯巴西工業貿易機械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1,327.18萬美元，負債總額為-2,247.91萬美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920.73萬美元；2017年1-12月營業收入為237.54萬美元，淨利潤為-307.08萬美元。
- (8)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0.8億元

董事會函件

(八) *Zoomlion ElectroMech India Private Limited*

- (1) 名稱：Zoomlion ElectroMech India Private Limited
中聯益美科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 (2) 註冊地址：M/s.ElectromechEngineers, G-316, Kasar Amboli IND., Zone, Tal. Mulshi, Dist Pune., Pune-411011, Maharashtra, INDIA
- (3) 法定代表人：申柯、黃群、Tushar V. MEHENDALE
- (4) 註冊資本：55,000,000.00盧比
- (5) 業務性質：工程機械設備及其配件的銷售及相關服務
- (6)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與印方合資公司(中聯重科印度有限公司和印度 ElectroMech公司合資公司，其中中聯70%股份，EM30%股份)
- (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聯益美科印度私人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463.67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610.78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852.90萬元；2017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2,430.01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135.70萬元。
- (8)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0.5億元

(九)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Rus LLC*

- (1) 名稱：中聯重科俄羅斯有限公司
- (2) 註冊地址：143441 Московская область, Красногорский район, п/о Путилково, 69 км МКАД, офисно-общественный комплекс ЗАО “Гринвуд”, строение 17
- (3) 法定代表人：黑明輝
- (4) 註冊資本：3,200.00萬盧布
- (5) 業務性質：貿易公 。

(十) Zoomlion Indonesia Heavy Industry, pt

- (1) 名稱：Zoomlion Indonesia Heavy Industry, pt
中聯印尼公司
- (2) 註冊地址：SAMPOERNA STRATEGIC SQUARE, SOUTH TOWER LEVEL 30, JL. JENDSUDIRMAN KAV 45-46 RT. 003 RW. 04 KARET SEMANGGI JAKSEL
- (3) 法定代表人：皮剛，Marlissa
- (4) 註冊資本：300,000.00美元
- (5) 業務性質：貿易公司
- (6)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孫公司（盧森堡公司與新加坡公司共同投資的子公司）
- (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Zoomlion Indonesia Heavy Industry, pt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2,277.42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2,084.59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192.83萬元；2017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547.83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33.39萬元。
- (8)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1億元

(十一)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Thailand) Co., Ltd.

- (1) 名稱：Zoomlion Heavy Industry (Thailand) Co., Ltd.
中聯重科泰國公司
- (2) 註冊地址：No. 23, 25 Soi Udom-suk 39/1 Sukhumvit Rd,
Bang chak Phakhanong Bangkok.
- (3) 法定代表人：李錦
- (4) 註冊資本：2.03億泰銖
- (5) 業務性質：貿易公司
- (6)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孫公司（香港國貿公司與盧森堡公司與新加坡公司共同投資的子公司）
- (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ZOOMLION HEAVY INDUSTRY(THAILAND) CO., LTD.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5,497.33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717.18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3,780.15萬元；2017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2,384.01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256.34萬元。
- (8)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1億元

董事會函件

(十二) Zoomlion South Africa (Pty) Ltd

- (1) 名稱：Zoomlion South Africa (Pty) Ltd
中聯重科南非公司
- (2) 註冊地址：NO 31 12TH ROAD, KEW, JOHANNESBURG, 2090
- (3) 法定代表人：熊焰明、BARBEAU. OLMER ALAIN
- (4) 註冊資本：1000蘭特
- (5) 業務性質：貿易公司
- (6)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孫公司(香港國貿公司子公司)
- (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Zoomlion South Africa (Pty) Ltd 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3,358.99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3,188.12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170.87萬元；2017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552.60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244.58萬元。
- (8)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0.5億元

(十三) Zoomlion Trade (India) Pvt. Ltd.

- (1) 名稱：Zoomlion Trade (India) Pvt. Ltd.
中聯重科印度貿易公司
- (2) 註冊地址：Plot No. 49, Panvel Industrial Co-operative Estate Ltd, Panvel,
Raigarh, Pin Code-410206, Maharashtra Mumbai
- (3) 法定代表人：黃群，申柯，jagdish
- (4) 註冊資本：實收資本：INR50,000,000，股本溢價：INR6,315,800
- (5) 業務性質：貿易公司
- (6)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孫公司(新加坡控股公司與香港國貿公司共同控股子公司)
- (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Zoomlion Trade (India) Pvt. Ltd.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791.68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815.90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975.78萬元；2017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59.08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211.29萬元。
- (8)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0.5億元

董事會函件

(十四) Zoomlion Pakistan (Pvt.) Ltd

- (1) 名稱：Zoomlion Pakistan (Pvt.) Ltd
中聯重科巴基斯坦公司
- (2) 註冊地址：bungalow, No.85/1, 30th street, khayaban-e-seher, phase-VI, D.H.A, Karachi, Pakistan.
- (3) 法定代表人：常樹、丘逸華
- (4) 註冊資本：100,000,000巴基斯坦盧比
- (5) 業務性質：貿易公司
- (6)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孫公司(新加坡控股子公司)
- (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巴基斯坦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483.10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963.42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519.68萬元；2017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301.52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62.23萬元。
- (8)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0.5億元

(十五) Zoomlion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 (1) 名稱：Zoomlion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中聯重科越南公司
- (2) 註冊地址：S2, 14 floor, 319 Tower building, No 63 Le Van Luong street, Trung Hoa ward, Cau Giay District, Hanoi city.
- (3) 法定代表人：易璐微
- (4) 註冊資本：12,750,000,000越南盾
- (5) 業務性質：貿易公司
- (6)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孫公司(香港國貿子公司)
- (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越南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315.51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48.10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267.41萬元；2017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23.95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63.52萬元。
- (8)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0.5億元

董事會函件

(十八) 中聯重機南陵有限公司

- (1) 名稱：中聯重機南陵有限公司
- (2) 註冊地址：安徽省蕪湖市南陵縣經濟開發區周瑜大道8號
- (3) 法定代表人：趙黔榮
- (4) 註冊資本：人民幣1.5億元整
- (5) 業務性質：農業機械製造
- (6)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孫公司（中聯重機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 (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聯重機南陵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60,664.49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58,826.39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1,838.1萬元；2017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34,325.2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630.11萬元。
- (8)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2.5億元

(十九) 中聯重機浙江有限公司

- (1) 名稱：中聯重機浙江有限公司
- (2) 註冊地址：浙江省臨海市江南街道匯豐南路
- (3) 法定代表人：趙黔榮
- (4) 註冊資本：人民幣3,000萬元整
- (5) 業務性質：農業機械製造
- (6)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孫公司（中聯重機股份有限公司的孫公司）
- (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聯重機浙江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42,905.42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35,082.22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7,823.2萬元；2017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30,963.29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843.48萬元。
- (8)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1.5億元

董事會函件

(二) 安徽谷王烘乾機械有限公司

- (1) 名稱：安徽谷王烘乾機械有限公司
- (2) 註冊地址：安徽省蕪湖市三山經濟開發區峨溪路16號
- (3) 法定代表人：滕兆斌
- (4) 註冊資本：人民幣3,000萬元整
- (5) 業務性質：穀物乾燥機及其他農業機械製造
- (6)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孫公司（中聯重機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 (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安徽谷王烘乾機械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32,167.3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27,602.09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4,565.21萬元；2017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31,354.53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 INIÖ0 P " U58 9†h P v Àf0Q b` À Ú ô ¿ Û ¶ PeĐ- ... U8%o3hf• *

(6

(6À , ^À • 0 [] È

(6

(6 81

(6 Ð<°

(6

董事會函件

(十二) 中聯工業車輛公司

- (1) 名稱：中聯重科安徽工業車輛有限公司
- (2) 註冊地址：蕪湖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南區南緯一路2號
- (3) 法定代表人：胡學軍
- (4) 註冊資本：人民幣20,000萬元整
- (5) 業務性質：叉車、物流設備的生產、銷售、租賃、改裝、維修
- (6)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孫公司(中聯重機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 (7) 截止至2017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安徽工業車輛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61,756.30萬元，負債總額人民幣49,750.25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12,006.05萬元；2017年1-12月營業收入總額為人民幣35,252.10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4,770.69萬元。
- (8)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2.5億元

(十三) 中聯重科商業保理(中國)有限公司

- (1) 名稱：中聯重科商業保理(中國)有限公司
- (2) 註冊地址：天津開發區(南港工業區)綜合服務區辦公樓D座第二層217場地
- (3) 法定代表人：詹純新
- (4) 註冊資本：壹億美元
- (5) 業務性質：以受讓應收賬款方式提供貿易融資；應收賬款的收付結算、管理與催收；銷售分戶(分類)賬管理；與本公司業務相關的非商業性壞賬擔保；客戶資信調查與評估；相關諮詢服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 (6)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孫公司(Zoomlion Capital (H.K.) Co.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

董事會函件

(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商業保理(中國)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65,415.7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333.11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65,748.81萬元；2017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392.98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205.2萬元。

(8)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5億元

(二十四) 中聯財務

(1) 名稱：中聯重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2) 註冊地址：長沙市岳麓區麓谷大道677號辦公樓3076號

(3) 法定代表人：詹純新

(4) 註冊資本：人民幣15億元

(5) 業務性質：對集團成員單位辦理財務和融資顧問、信用鑒證及相關的諮詢、代理業務；協助成員單位實現交易款項的收付；經批准的保險代理業務；對成員單位提供擔保；辦理成員單位之間的委託貸款；對成員單位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辦理成員單位之間的內部轉帳結算及相應的結算、清算方案設計；吸收成員單位的存款；對成員單位辦理貸款及融資租賃；從事同業拆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6)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子公司

(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776,726.20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607,311.40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169,414.80萬元；2017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6,963.37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9,724.40萬元。

(8)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8億元

三、擔保的主要內容

保證方式為連帶責任保證，保證人的保證期間為主合同約定的債務履行期限屆滿之日起二年。

如果借款人未根據授信協議支付已使用，且已到期的任何款項或借款人未遵守授信協議項下的義務，保證人承諾一經催告，在銀行發出書面通知或電傳後，不論公司與控股子／孫公司之間有任何爭議，立即向銀行支付擔保人授信項下實際使用的本金、應計利息以及產生的律師費、費用、補償、罰款和催收開支。

四、累計對外擔保數量及逾期擔保的數量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累計對外提供的擔保餘額為人民幣872,854.32萬元，約佔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23.23%，包括對控股子公司的擔保，以及因開展融資租賃銷售業務、按揭銷售業務對客戶的擔保。公司無違規對外擔保行為，無逾期擔保，沒有因擔保被判決敗訴而應承擔的損失。公司不存在為控股股東及其關聯方的被擔保對象提供的債務擔保的情形。

有關建議擔保的相關決議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13項普通決議案中。

10. 進行低風險投資理財業務

為提高資金使用效益，合理利用閑置資金，在確保本公司日常運營、資金安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2014年修訂)、《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指引》以及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等相關規定，本公司擬利用閑置自有資金、按照如下原則進行低風險投資理財業務：

- I. 投資目的：**為提高資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公司資金周轉中產生的閑置資金，在不影響公司正常經營的情況下，更好的實現公司資金的保值增值，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
- II. 投資額度：**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在上述額度內，資金可滾動使用。
- III. 投資品種：**
 - (1) 債券投資、貨幣市場基金投資；
 - (2) 委託理財(含金融機構理財產品、信託產品、資產管理計劃)等。
- IV. 投資期限：**單筆業務投資期限不超過兩年。
- V. 資金來源：**資金為本公司自有閑置資金，不使用募集資金、銀行信貸資金直接或間接進行投資。

VI. 風險分析與控制措施

(一) 風險分析

1. 儘管理財產品屬低風險投資品種，但金融市場受宏觀經濟的影響較大，不排除該項投資受到市場波動的影響；
2. 本公司將根據經濟形勢以及金融市場的變化適時適量的介入，因此投資的實際收益不可預期。

(二) 控制措施

1. 中聯財務為理財產品業務的具體經辦單位。財務公司負責根據公司財務狀況、現金流狀況及利率變動等情況，對理財產品業務進行內容審核和風險評估，制定理財計劃並提交公司財務負責人批准。中聯財務同時負責籌措理財產品業務所需資金、辦理理財產品業務相關手續、按月對理財業務進行賬務處理並進行相關檔案的歸檔和保管。
2. 本公司風險管理部負責對理財產品業務合同及相關法律文件進行審查和法律諮詢，保證理財產品業務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制度的規定，保障本公司的合法權益。
3. 本公司審計部為理財產品業務的監督部門。審計部負責對公司理財產品業務進行監控、審計，負責審查理財產品業務的審批情況、實際操作情況、資金使用情況及盈虧情況等，督促會計人員及時進行賬務處理，並對賬務處理情況進行核實。
4. 本公司在定期報告中披露報告期內理財產品投資以及相應的收益情況。

VII. 對本公司的影響

1. 本公司運用自有閑置資金擇機開展低風險投資理財業務是在確保本公司日常運營和資金安全的前提下實施的，不影響本公司日常資金正常周轉需要，不會影響本公司主營業務的正常開展。
2. 本公司通過進行適度的低風險投資理財業務能夠獲得一定的投資收益，有利於提升公司整體業績水平，同時亦為公司股東謀取更豐厚的投資回報。
3. 本公司在過去十二個月內未使用募集資金補充流動資金，且本公司承諾在未來十二個月內，不使用募集資金補充流動資金。

VIII. 授權事項

授權董事長在上述額度內行使該項投資決策權並簽署相關合同協議。本授權有效期自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之日止。

有關建議進行低風險投資理財業務的相關決議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14項普通決議案中。

11. 開展金融衍生品業務

為滿足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進行套期保值業務的需要，建立有效的風險防範機制、實現穩健經營，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2014年修訂)、《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指引》、《信息披露備忘錄第26號 — 衍生品投資》以及香港《上市規則》等相關規定，本公司擬依據以下原則持續開展金融衍生品業務：

I. 業務目的

本公司開展的金融衍生品業務，是以套期保值為目的，用於鎖定成本、規避利率、匯率等風險，與主業業務密切相關的簡單金融衍生產品，且衍生產品與基礎業務在品種、規模、方向、期限等方面相匹配，符合本公司謹慎、穩健的風險管理原則。

II. 業務額度

業務名義本金不超過人民幣90億元，在該額度內循環操作。

III. 業務品種

本公司擬操作的金融衍生品主要包括遠期、期權、互換、期貨等產品或上述產品的組合，對應基礎資產包括利率、匯率、貨幣、商品或上述資產的組合。

IV. 業務期限

單一金融衍生品期限不超過其所對應基礎業務期限。

V. 開展外匯衍生品交易的必要性

本公司進出口業務主要結算幣種是美元，也有部分的歐元、日元等其他幣種，為防範利率及匯率波動風險，降低利率匯率波動對本公司利潤的影響，減少匯兌損失，降低財務費用，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需開展金融衍生品交易，減少利率匯率大幅度變動導致的預期風險。

VI. 風險分析

1. 市場風險：本集團及成員企業開展的金融衍生品業務，主要為與主營業務相關的套期保值類業務，存在因標的利率、匯率等市場價格波動導致金融衍生品價格變動而造成虧損的風險；
2. 流動性風險：因開展的衍生品業務均為通過金融機構操作的場外交易，以本公司進出口收付匯業務及本外幣基礎業務為基礎，實質未佔用可用資金，但存在因各種原因平倉斬倉損失而須向銀行支付價差的風險；及
3. 其他風險：在具體開展業務時，內部控制流程不完善、員工操作、系統等原因均可能導致本公司在金融衍生品交易業務的過程中承擔損失。同時，如交易人員未能充分理解交易合同條款和產品信息，將面臨因此帶來的法律風險及交易損失。

VII. 風險控制措施

1. 中聯重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負責統一代理集團成員企業管理金融衍生品業務，實時關注國際外匯市場動態變化，加強對匯率及利率的信息分析，嚴格按照《金融衍生品業務內部控制制度》的規定進行業務操作，保證有效執行，最大限度避免匯兌損失。
2. 本公司已制定《金融衍生品業務內部控制制度》及其他相關流程制度，針對本公司的金融衍生品業務交易額度、品種範圍、審批權限、內部流程、責任部門、信息隔離措施、內部風險報告制度及風險處理程序、信息披露及檔案管理等做出了明確規定。
3. 交易對手管理：從事金融衍生業務時，慎重選擇與實力較好的境內外大型商業銀行開展金融衍生品業務，密切跟蹤相關法律法規，規避可能產生的法律風險。
4. 加強對銀行賬戶和資金的管理，嚴格遵守資金劃撥和使用的審批程序。
5. 當市場發生重大變化或出現重大浮虧時要成立專門工作小組，及時建立應急機制，積極應對，妥善處理。
6. 選擇恰當的風險評估模型和監控系統，持續監控和報告各類風險，在市場波動劇烈或風險增大情況下，增加報告頻度，並及時制訂應對預案。

董 事 會 函 件

VIII. 審議事項

授權董事長及董事長授權人員在上述額度內行使金融衍生品投資決策權並簽署相關合同協議。本授權有效期自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之日止。

有關建議開展金融衍生品業務的相關決議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15項普通決議案中。

12. 日常關聯交易

一、日常關聯交易基本情況

(一)日常關聯交易概述

本公司、中聯環境於2017年5月21日與盈峰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廣州粵民投盈聯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綠聯君和產業併購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弘創(深圳)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等受讓方簽訂了《股權轉讓協議》，公司以人民幣11,600,000,000元的價格向受讓方合計轉讓全資子公司中聯環境80%的股權(以下簡稱「**出售交易**」)，詳情請見公司於2017年5月22日發佈的《關於出售長沙中聯重科環境產業有限公司控股權暨關聯交易的公告》(公告編號：2017-25號)。2017年12月6日，中聯環境已完成股權轉讓的工商變更登記手續，詳情請見公司於2017年12月7日發佈的《關於出售長沙中聯重科環境產業有限公司控股權暨關聯交易的進展公告》(公告編號：2017-25號)。

由於(1)公司監事劉權先生擔任中聯環境的高級管理人員；(2)公司董事會秘書申柯先生擔任中聯環境的董事；且(3)公司負責環境業務的前任副總裁張建國先生、前任副總裁陳培亮先生仍擔任中聯環境的高級管理人員，根據深圳《上市規則》第10.1.3條第(三)項、第10.1.6條的規定，出售交易完成後，中聯環境將成為本公司的

關聯方。在出售交易完成後，中聯環境與本公司之間的不構成關聯交易。

董 事 會 函 件

(二)預計日常關聯交易類別和金額

上述關聯交易授權發生金額、實際發生金額及在授權期限內預期發生金額具體如下：

			單位：萬元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人	關聯交易內容	2018年度 預計 發生金額 (人民幣)	2017年度 授權 發生金額 (人民幣)	2017年度 授權期內的 發生金額 (人民幣)*
向關聯人銷售產品	中聯環境	銷售膠管、硬管、接頭、潤滑油、柴油等原材料	8,850	6,000	4,463.55
		銷售油缸	4,600	4,500	2,005.17
		銷售閥、泵站	6,000	8,000	3,498.89
		銷售電氣系統	25,000	15,000	9,740.84
		銷售其他產品	1,500	760	265.29
向關聯人採購 環衛機械零部件 及環衛改裝車等 產品	中聯環境	採購環衛機械零部件及 環衛改裝車等產品	132,000	160,000	110,447.95
關聯人委託公司 加工產品	中聯環境	環境產業公司委託公司 加工產品	3,300	3,000	0.00
向關聯人提供 金融服務	中聯環境	向環境產業公司提供流動 資金	0	200,000	1,539.40
		貸款、票據承兌等服務			
		向環境產業公司支付存款 利息	80	—	—
		向環境產業公司提供融資 租賃、商業保理服務以及 資信調查服務	100,000	100,000	41,168.47

董事會函件

* 對日常關聯交易實際發生情況與預計存在較大差異的理由：公司在預計2017年度日常關聯交易前，各子公司對關聯交易進行了充分的評估和測算，但因市場與客戶需求變化等影響，公司關聯交易與實際情況存在一定差異，屬正常的經營行為，對公司日常經營及業績影響較小。

二、關聯人介紹和關聯關係

(一)基本情況：

- (1) 企業名稱：長沙中聯重科環境產業有限公司
- (2) 企業性質：有限責任公司
- (3) 註冊地：長沙高新開發區林語路288號
- (4) 主要辦公地點：長沙高新開發區林語路288號
- (5) 註冊資本：23.52億元人民幣
- (6) 註冊號／統一社會信用代碼證號：91430100591016740G

(二)關聯人的財務情況

環境產業公司2015年、2016年的主要模擬匯總財務數據及未經審計的2017年主要模擬匯總財務數據如下：

項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資產總額	7,092,530,152.28	9,247,832,394.70	10,240,190,397.85
負債總額	4,885,581,321.06	6,161,104,514.15	6,611,640,715.07
應收賬款	3,349,478,893.52	4,587,139,662.21	4,493,390,748.21
淨資產	2,206,948,831.22	3,086,727,880.55	3,628,549,682.78

	2015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營業收入	4,532,347,627.60	5,606,714,113.36	6,899,315,923.41
營業利潤	805,275,044.09	886,724,189.84	928,439,278.49
淨利潤	691,732,020.86	755,498,921.34	807,137,238.55

(三)關聯人的履約能力

中聯環境未經審計的2017年度淨資產達到人民幣3,628,549,682.78元，淨利潤為人民幣807,137,238.55元，履約能力良好。

董事會函件

三、關聯交易的主要內容

(一)關聯交易的定價政策和定價依據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人	關聯交易內容	定價政策和定價依據	付款安排及結算方式
向關聯人銷售 原材料及產品	中聯環境	銷售膠管、硬管、 接頭、潤滑油、柴油等 原材料 銷售油缸、閥、電氣 系統等產品 銷售其他產品	按市場比價銷售 按市場比價銷售 按市場比價銷售	根據具體合同約定的 商業條款按月結算 根據具體合同約定的 商業條款按月結算 根據具體合同約定的 商業條款按月結算
向關聯人採購環衛 機械零部件及 環衛改裝車等 產品	中聯環境	採購環衛機械零部件及 環衛改裝車等產品	按市場比價採購	根據具體合同約定的 商業條款按月結算
關聯人委託公司 加工產品	中聯環境	環境產業公司委託公司 加工產品	按照委託加工產品的 材料成本加收一定 比例的綜合費用	根據具體合同約定的 商業條款按月結算
向關聯人提供 金融服務	中聯環境	向環境產業公司支付 存款利息 向環境產業公司提供 融資租賃、商業保理 服務及資信調查服務	按照市場同類交易的 水平確定 按照市場同類交易的 水平確定	到期支付 根據具體合同約定的 商業條款結算

註：本公司向中聯環境收取委託加工費的費率係根據上年度的人工、輔助費用佔材料的實際比率並參考行業慣例，由公司和中聯環境協商確定。

(二)關聯交易協議

本公司及下屬子公司已於2018年3月29日分別與中聯環境簽訂了《原材料及產品銷售框架協議》、《採購框架協議》、《委託加工框架協議》、《金融服務合作協議》，該等協議在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生效，生效後期限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四、關聯交易的目的和對上市公司的影響

(一)關聯交易的目的

關聯人中聯環境在出售交易完成前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其在正常業務運營過程中已存在與公司進行銷售產品、採購零部件、委託公司加工產品、提供金融服務等交易；在出售交易完成後，為保證中聯環境業務的正常開展，中聯環境仍將繼續與公司進行上述交易。

(二)關聯交易並未損害上市公司利益

聯環藥業聯環境的交易定價公允、付款(收款) 司酚載標柜

(二)發行期限

本次擬發行中期票據的期限不超過5年(包含5年)。

(三)發行利率

實際發行價格將根據發行時的指導價格及市場情況來確定。

(四)發行對象

本次發行的對象為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的機構投資者。

(五)募集資金用途

募集資金主要用於補充公司營運資金、償還金融機構借款及其他交易商協會認可的用途。

(六)決議有效期

本次擬發行中期票據決議的有效期為自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36個月。

二、授權事項

提請本公司股東大會授權董事長或董事長授權之人士在上述發行方案內，全權決定和辦理與發行中期票據融資有關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具體決定發行時機、發行方式、主承銷機構、發行額度、發行期數、發行利率、募集資金具體用途，根據需要簽署必要的文件，聘任相應的承銷機構、信用評級機構、註冊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中介機構，辦理必要的手續，以及採取其他必要的相關行動。

三、審批程序

本次發行最終方案以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註冊通知書為準。

公司將按照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及時披露中期票據的發行情況。

有關擬發行中期票據融資的相關決議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17項特別決議案中。

14. 本公司符合公司債券發行條件

謹此提述首則公告。為優化公司債務結構，降低融資成本，本公司擬申請向符合《公司債券發行與交易管理辦法》規定的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含50億元)公司債券。

根據《公司法》、《證券法》、《管理辦法》等有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對照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的相關資格、條件的要求，經認真自查，公司符合上述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規定的條件與要求，具備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的資格。

有關本公司符合公司債券發行條件的相關決議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18項普通決議案中。

15. 擬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本公司債券

謹此提述首則公告。為優化公司債務結構，降低融資成本，本公司擬向符合《管理辦法》規定的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具體方案如下：

一、本次公司債券的發行規模：

本次公司債券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含50億元)，並應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對公司債券發行上限的要求，具體發行規模提請股東週年大會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士根據公司實際情況和發行時的市場情況內確定。在上述發行規模範圍內，提請股東週年大會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士，分一次或多次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公開發行公司債券。

二、本次公司債券向公司股東配售安排：

本次公司債券不向公司股東配售。

三、本次公司債券的票面金額和發行價格：

本次公司債券的債券面值100元，按面值發行。

四、本次公司債券的品種及債券期限：

本次公司債券的期限不超過5年(含5年)，可以為單一期限品種，也可以為多種期限混合品種。具體期限構成和各期限品種的發行規模提請股東週年大會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士根據相關規定及市場情況確定，並在本次公司債券的《募集說明書》中予以披露。

五、債券利率

本次公司債券的利率水平及利率確定方式，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士在發行前根據市場情況與主承銷商協商確定，並在本次公司債券的《募集說明書》中予以披露。

六、本次公司債券的擔保方式

本次公司債券是否採用擔保及具體擔保方式提請股東週年大會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士根據相關規定及市場情況確定。

七、發行對象

本次公司債券面向《管理辦法》規定的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

八、贖回條款或回售條款

本次公司債券是否設計贖回條款或回售條款及相關條款具體內容請股東週年大會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士根據相關規定及市場情況確定。

九、本次公司債券的募集資金用途

本次公司債券發行所募集資金擬用於補充公司流動資金、償還有息債務，具體募集資金用途提請股東週年大會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士根據公司資金需求情況確定。

十、決議的有效期

本次公開發行公司債券決議的有效期為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之日起24個月。

如果公司已於授權有效期內決定發行本次公司債券，且公司亦在授權有效期內取得監管部門的發行批准、許可或登記的，則公司可在該等批准、許可或登記確認的有效期內完成本次公司債券的發行。

十一、發行債券的上市

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結束後，公司將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的相關規定辦理公司債券的上市交易事宜。

十二、償債保障措施

在出現預計不能按期償付債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償付債券本息時，根據中國境內的法律、法規及有關監管部門等要求採取相應措施，包括但不限於：

- 1、 不向股東分配利潤；
- 2、 暫緩重大對外投資、收購兼併等資本性支出項目的實施；
- 3、 調減或停發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工資和獎金；
- 4、 主要責任人不得調離。

上述方案尚需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後方可實施。

有關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本公司債券的相關決議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19項特別決議案中。

16. 授權全權辦理本次公司債券相關事宜

謹此提述首則公告。為提高本次公司債券發行的工作效率，根據發行工作需要，提請股東大會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士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公司債券發行與交易管理辦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以及屆時的市場條件和公司實際情況，從維護公司股東利益最大化的原則出發，全權辦理本次公司債券的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 (1) 根據市場及公司實際情況制定並調整本次公司債券具體方案，包括但不限於申請時機、是否分次申請、具體發行數量、債券期限、債券利率及其確定方式、發行時機(包括是否分期發行及發行期數等)、是否提供擔保及擔保方案、是否設置回售條款和贖回條款等創新條款、評級安排、具體申購辦法、具體配售安排、還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債券上市、終止發行、募集資金用途等與本次公司債券的申請、發行和上市有關的一切事宜。
- (2) 辦理本次公司債券的申請、發行和上市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授權、簽署、執行、修改、完成與本次公司債券申請、發行及上市相關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協議、合約、各種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等，和根據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進行相關的信息披露。

董事會函件

- (3) 選擇債券受託管理人，簽署債券受託管理協議以及制定債券持有人會議規則。
- (4) 在出現預計不能按期償付債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償付債券本息時，根據中國境內的法律、法規及有關監管部門等要求採取相應措施，包括但不限於：
 - (a) 不向股東分配利潤；
 - (b) 暫緩重大對外投資、收購兼併等資本性支出項目的實施；
 - (c) 調減或停發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工資和獎金；及
 - (d) 主要責任人不得調離。
- (5) 如監管部門的政策發生變化或市場條件發生變化，除涉及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必須由股東大會重新表決的事項外，可依據監管部門的意見(如有)對本次公司債券的具體方案等相關事項作適當調整或根據實際情況決定是否繼續開展本次公司債券的發行工作。
- (6) 辦理與本次公司債券申請、發行及上市有關的其他具體事項。

本授權將自股東週年大會通過該議案之日起生效，直至本次公司債券的所有相關授權事宜辦理完畢之日止。

董事會擬在獲得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及授權上述授權事項的基礎上，授權本公司董事長以及董事長所授權之人士行使上述股東大會授權所授予的權利，具體辦理上述授權事項及其他可由董事會授權的與本次公司債券有關的事務。

有關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辦理本次公司債券相關事宜的相關決議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20項特別決議案中。

17. 修改《公司章程》

謹此提述首則公告。因公司於2017年12月完成了2017年股票期權與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首次授予工作，擬修訂相關公司章程條款，以反映最新的股份總數和註冊資本。

董事會函件

具體內容如下：

一、變更股份總數及註冊資本情況

根據2017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和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授權以及第五屆董事會2017年度第七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的《關於2017年股票期權與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相關事項的議案》，公司於2017年12月完成了2017年股票期權與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首次授予工作，合計向1,192名激勵對象授出股票期權16,876.0911萬份，限制性股票16,876.0911萬股。

首次授予工作完成後，公司股份總數由7,625,287,164股變更為7,794,048,075股，A股份數由6,237,080,078股變更為6,405,840,989股，公司註冊資本由7,625,287,164元變更為7,794,048,075元。

本次變更後的股份總數和註冊資本以工商登記機關核准的內容為準。

二、修改《公司章程》的情況

根據上述註冊資本的修改，公司擬對《公司章程》中有關註冊資本部分進行修訂如下：

序號	原條款	修訂後條款
1.	第二十一條 前述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發行完成後行使超額配售權前，公司的股本結構為：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5,797,219,562股，其中境內上市普通股4,840,678,482股，佔公司可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83.5%；H股956,541,080股(其中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持有86,958,280股H股)，佔公司可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16.5%。 前述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發行完成並行使超額配售權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5,927,656,962股，其中境內上市普通股4,827,634,742股，佔公司可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81.4%；H股1,100,022,220股(其中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持有100,002,020股H股)，佔公司可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18.6%。	第二十一條 前述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發行完成後行使超額配售權前，公司的股本結構為：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5,797,219,562股，其中境內上市普通股4,840,678,482股，佔公司可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83.5%；H股956,541,080股(其中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持有86,958,280股H股)，佔公司可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16.5%。 前述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發行完成並行使超額配售權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5,927,656,962股，其中境內上市普通股4,827,634,742股，佔公司可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81.4%；H股1,100,022,220股(其中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持有100,002,020股H股)，佔公司可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18.6%。

董事會函件

序號	原條款	修訂後條款
1.	公司實施經2011年6月3日召開的2010年度周年股東大會和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2010年利潤分配方案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7,705,954,050股，其中境內上市普通股6,275,925,164股(含境外投資者以人民幣認購的股份和境內投資者以人民幣認購的股份)，佔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81.4%；H股1,430,028,886股，佔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18.6%。 公司實施經2015年6月29日召開的2014年度周年股東大會和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部分H股回購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7,664,132,250股，其中境內上市普通股6,275,925,164股(含境外投資者以人民幣認購的股份和境內投資者以人民幣認購的股份)，佔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81.9%；H股1,388,207,086股，佔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18.1%。 公司實施經2016年6月29日召開的2015年度周年股東大會和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部分A股回購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7,625,287,164股，其中境內上市普通股6,237,080,078股(含境外投資者以人民幣認購的股份和境內投資者以人民幣認購的股份)，佔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81.8%；H股1,388,207,086股，佔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18.2%。	公司實施經2011年6月3日召開的2010年度周年股東大會和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2010年利潤分配方案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7,705,954,050股，其中境內上市普通股6,275,925,164股(含境外投資者以人民幣認購的股份和境內投資者以人民幣認購的股份)，佔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81.4%；H股1,430,028,886股，佔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18.6%。 公司實施經2015年6月29日召開的2014年度周年股東大會和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部分H股回購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7,664,132,250股，其中境內上市普通股6,275,925,164股(含境外投資者以人民幣認購的股份和境內投資者以人民幣認購的股份)，佔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81.9%；H股1,388,207,086股，佔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18.1%。 公司實施經2016年6月29日召開的2015年度周年股東大會和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部分A股回購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7,625,287,164股，其中境內上市普通股6,237,080,078股(含境外投資者以人民幣認購的股份和境內投資者以人民幣認購的股份)，佔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81.8%；H股1,388,207,086股，佔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18.2%。 <u>公司實施經2017年11月1日召開的2017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和H股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2017年股票期權與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首次授予工作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7,794,048,075股，其中境內上市普通股6,405,840,989股(含境外投資者以人民幣認購的股份和境內投資者以人民幣認購的股份)，佔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82.2%；H股1,388,207,086股，佔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17.8%。</u>
2.	第二十四條 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7,625,287,164元。	第二十四條 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7,794,048,075元。

三、授權事項

提請股東週年大會授權董事長及其授權辦理人員負責向公司工商登記機關辦理公司股份總數、註冊資本變更以及章程備案等手續，並且授權董事長及其授權辦理人員按照公司工商登記機關或其他政府有關部門提出的審批意見或要求，對修訂後的《公司章程》中的相關條款進行必要的修改，上述修改對公司具有法律約束力。

有關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的相關決議案，分別載於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第21項特別決議案中。

18. 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

本公司將於2018年6月29日(星期五)下午2時正在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公司辦公大樓多功能會議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49至53頁。本公司將於2018年6月29日(星期五)下午3時30分在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公司辦公大樓多功能會議廳舉行H股類別股東大會，召開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54至56頁。

倘閣下有意委任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務須按照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印備的指示填妥並交回表格。無論是親身或以郵寄方式送交，閣下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有關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閣下填妥並交回有關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表決。

如欲親身或由投票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閣下須於2018年6月9日(星期六)或之前填妥通告上的回條，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H股持有人適用)，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19.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作出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要求，為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董事會函件

20.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所有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所有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純新
謹啟

中國長沙，2018年5月14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ZOOMLION 中 聯 重 科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7)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董事會謹此宣佈，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8年6月29日(星期五)下午2時正在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公司辦公大樓多功能會議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7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7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7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A股2017年年度報告的全文及摘要。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H股2017年年度報告。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7年度利潤分配預案，並批准以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股本7,794,048,075股股份為基數宣派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20元(含稅)，共計約人民幣15.59億元。
7. 審議及批准聘任本公司2018年度的核數師。
 - (1) 審議及批准續聘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境內核數師；
 - (2) 審議及批准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國際核數師；及
 - (3)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確定境內核數師和國際核數師的報酬原則，並授權本公司管理層根據確定的原則決定具體報酬。

股 東 週 年 大 會 通 告

8.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向有關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及辦理融資業務，總授信規模不超過人民幣1,000億元，並授權董事長詹純新博士代表本公司與有關金融機構簽訂授信合同及融資業務相關文件，切分本公司授權額度給下屬分、子公司使用。
9. 審議及批准授權中聯重科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與中聯重科融資租賃(北京)有限公司在有效期內繼續開展融資租賃銷售業務，以及本公司為融資租賃銷售業務提供回購擔保。
10. 審議及批准授權本公司在有效期內繼續開展按揭銷售業務，並為按揭銷售業務提供回購擔保。
11. 審議及批准授權中聯重科安徽工業車輛有限公司(「**中聯工業車輛公司**」)與有關金融機構、經銷商合作開展保兌倉業務，並授權中聯工業車輛公司管理層代表中聯工業車輛公司簽署上述保兌倉業務相關合作協議。
12. 審議及批准授權中聯重機股份有限公司(「**中聯重機公司**」)與有關金融機構、經銷商合作開展保兌倉業務，並授權中聯重機公司管理層代表中聯重機公司簽署上述保兌倉業務相關合作協議。
1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向其24家子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89.3億元的擔保。
1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進行低風險投資理財業務，投資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在上述額度內行使該項投資決策權並簽署相關合同協議。
1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開展金融衍生品業務，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90億元，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長授權人員在上述額度內行使金融衍生品投資決策權並簽署相關合同協議。
1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與長沙中聯重科環境產業有限公司(「**中聯環境**」)訂立關聯交易。
 -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與中聯環境訂立關於銷售產品的關聯交易；
 -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與中聯環境訂立關於採購機械零部件及環衛改裝車等產品的關聯交易；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與中聯環境訂立關於加工產品的關聯交易；及
-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與中聯環境訂立關於提供金融服務的關聯交易。

特別決議案

- 17.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擬發行中期票據。
- 18. 審議、批准及確認本公司符合債券發行的條件。
- 19.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向合格投資者發行公司債券。
- 20.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士全權辦理債券發行相關事宜。
- 21. 審議及批准如本公司2018年5月14日刊發的通函所示修訂《公司章程》。

註：本通告的英文版本為非正式翻譯，僅供參考。中英文版如有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承董事會命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純新

中國長沙，2018年5月14日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詹純新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胡新保先生及趙令歡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嵩正先生、黎建強先生、劉桂良女士及楊昌伯先生。

註：

(1) 股東週年大會出席資格及截止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18年5月30日(星期三)至2018年6月29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的資格，H股股東須於2018年5月29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將全部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2) 建議派發末期股利、為非居民企業股東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及截止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擬分派年度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20元(含稅)，合共約人民幣15.59億元。如該股利經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第6項普通決議案而宣派，末期股利預期將於2018年8月29日(星期三)前後支付及派發予於2018年7月11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

根據於2008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與其實施條例以及其他相關規定，本公司向名列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17年度股利前，須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受託人或其他團體及組織名義登記的股份皆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因此，其應得之股利將須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代扣代繳上述的企業所得稅後，應付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的現金股利為每股人民幣0.18元(僅供參考)。應付H股股東的現金股利將以港元支付。

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不準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對代扣代繳安排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承擔責任，亦不予以受理。建議股東就彼等持有及出售本公司H股所涉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諮詢稅務顧問。

為確定可獲派發股利的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18年7月6日(星期五)至2018年7月11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為符合獲派發股利的資格，H股股東須於2018年7月5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將全部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

(3) 投票代理人

- (a) 凡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以書面形式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作為其投票代理人，代為出席及投票。投票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b) 委任人須以書面文據形式委任投票代理人，由委任人簽署或由其藉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託人為法人，應加蓋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如該文據由委任人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 (c) H股股東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和經公證的授權書或者其他授權文件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隨附為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委派超過一位投票代理人的股東，其投票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4)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登記程序

- (a) 股東或其投票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如股東屬法人，其法定代表或經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授權的其他人士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應出示該股東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委任該人出席大會的決議案的副本。
- (b) 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親身或委任投票代理人)，須於2018年6月9日(星期六)或之前填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回條，並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H股持有人適用)，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5)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作出任何表決，一律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要求，為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6) 其他事項

- (a) 預期股東週年大會需時不多於半天。將親身出席大會的股東(或投票代理人)，須自行負責所需的交通及食宿費用。
- (b)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c)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電話：(86 731) 8878 8432。傳真：(86 731) 8565 1157。電郵：157@zoomlion.com。

H 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ZOOMLION 中 聯 重 科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7)

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董事會謹此宣佈，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H股」)持有人之類別股東大會將於2018年6月29日(星期五)下午3時30分在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公司辦公大樓多功能會議廳舉行，藉以通過下列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如本公司2018年5月14日刊發的通函所示修訂《公司章程》。

註：本通告的英文版本為非正式翻譯，僅供參考。中英文版如有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承董事會命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純新

中國長沙，2018年5月14日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詹純新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胡新保先生及趙令歡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嵩正先生、黎建強先生、劉桂良女士及楊昌伯先生。

註：

(1) H股類別股東大會出席資格及截止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可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18年5月30日(星期三)至2018年6月29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為符合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H股股東須於2018年5月29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將全部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

H 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2) 投票代理人

- (a) 凡可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以書面形式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作為其投票代理人，代為出席及投票。投票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b) 委任人須以書面文據形式委任投票代理人，由委任人簽署或由其藉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託人為法人，應加蓋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如該文據由委任人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 (c) H股股東最遲須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和經公證的授權書或者其他授權文件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隨附為H股類別股東大會適用的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委派投票代理人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